

出埃及記(眾名書)

第四課-第三章

中文第四課第一頁

我們上週講到，摩西正前往米甸曠野的後方或是偏遠地帶。而我向你們提出過充份觀點；那座山正是摩西遇見火燒荊棘的地方，不在西奈半島，而是在阿拉伯半島。這是因為米甸就在阿拉伯半島上。此時此刻，摩西將在那座；現在稱作何烈山的，首次遇見他祖先們的偉大上帝，也正是摩西受命要帶領希伯來人掙脫埃及奴役後，要去的相同地方。

我說的是，鄰近西奈半島頂端、傳統上被認定的西乃山地點，是不正確的嗎？是的，我正是這意思。我們需要明白，西乃山是基督教傳統，而非猶太教的傳統。直到君士坦丁大帝(公元四世紀)，他的母親海倫娜(Flavia Julia Helena)夢到一個異象，正是在這個所謂的異象裡，她決定以西乃山的當前位置，才是正確地點。在那之前，這地方從未具有任何宗教象徵意義。再者，直到公元六世紀，當聖凱薩琳修道院(St. Catherine's Monastery)的第一教區在那裏完工之前，才建造起某類型神聖建築。

由於近年來，像鮑勃.科努克和羅恩.懷亞特(Bob Cornuke and Ron Wyatt)等考古學家的研究，這個主題已重新煥發活力。而且在他們彼此完全獨立的研究調查中，都得出同一個結論；上帝之山的真正位置，除了亞咖巴灣以東的區域之外，找不到其他合理的解答。我之所以說重新“煥發活力”，是因為這議題是相當久遠的事情了。早在一八九三年，由於當時最受推崇的考古學刊「帝國與亞洲評述季刊(the Imperial and Asiatic Quarterly Review)」一書裡，塞耶斯(Sayce)教授和他同僚就已得出結論，在西奈半島搜尋上帝之山，是錯誤的思路。無論是聖經內或聖經外的證據

來看，唯一的可能性是，它必定位於阿拉伯半島西端的某處。

關於西乃山/何烈山的位置，在聖經之外，還有一個更早提及的，那就是希伯來-羅馬歷史學家約瑟夫斯的記載。在他的猶太古史(Antiquities of Jews)中，約瑟夫斯指出，那位置鄰近阿拉比亞(Arabia)的方向，而且明確指出那地區的名稱：佩特拉阿拉伯(Arabia Petraea)。

毋庸置疑，這座山最早的名稱就是何烈山。直到猶太人從巴比倫歸來後，我們才發現，它叫作西乃山。極為巧合的是，雖然還不足以稱之為絕對證據，猶太人遭遇到一個亞述-巴比倫神祇，名叫“辛 Sin”，很多學者認為，那座山和沙漠都由此得名。“辛 Sin”就是月亮之神。所以，普遍觀點認為西奈(Sinai)得名於；猶太人當時相當熟悉的月神。在巴比倫生活了七十年後，猶太人開始將許多巴比倫名稱和傳統，融入了自己的文化裡。然而，同樣有趣的是，真正把月神置於神祇體系頂端來敬拜的，反而是阿拉伯文化中，具備了拜星教(Sabeian religion)的自身特徵。因此，不難看出，這一切在幾個世紀中，如何發展、演變成相互交流、吸取並融入猶太傳統，並在基督教傳統中，被借鑑和再度改造轉化。

(第四課第一頁)

第四課第二頁

我至少可以確定，真正的西乃山不是當今這一座，因此，甚至不再帶人到那裏參觀。無論如何，當我們深入討論出埃及記時，會稍微多講一點這個議題，不是因為它具有重要的神學影響力，僅僅是因為這相當有趣。

我們一起重讀出埃及記第三章的部分經文，為了喚醒我們的記憶。

請讀出出埃及記第三章:第一節至十二節

摩西領著他岳父的羊群到新的牧場。

摩西忽然在一座山上，看見了耶和華的使者，以火燒的荊棘形象顯現。但是，真正吸引摩西的，是那股火燃燒著，卻沒有焚毀荊棘。現在，我們回到創世紀中，曾探討過“耶和華的使者”，意味著什麼。不過，我們快速地複習一下。

「主的使者」這個短句，由兩個希伯來語構成；malach，是第一個字，意思就是“信使”。在希伯來語 מלאך 它的發音(mem-lamed-aleph-chaf sofit)??可能指任何種類的信使，不論是人類或是其他存在，這個涵蓋範圍很廣；從告訴你孩子作為信使，跑到隔壁門口，並跟你的鄰居借一點牛奶，再到天堂的信使，也就是天使。但是，當這個詞用來指一位天堂的信使時，會在 malach 後面添加第二個字，通常是亞多乃(Adonai)或耶和華(Yehoveh)。而這兩個字之間，有一個巨大差異(there's a world of difference)；亞多乃意思是“主”或“上主”，是一個相對籠統的字眼。那只有結合上下文的具體語境，才能定義聖經是否指的是一位「天上」的“主”，或純粹是個，接受表達敬意的屬世權柄象徵。在當時，稱呼受人敬重的人為“主”、“我主”既合乎習俗，也是尊崇之詞。

然而，使用希伯來語耶和華 Yehoveh 一詞，則完全是另外一回事。耶和華 Yehoveh 或 (按不同希伯來學者的發音觀點稱作；雅威 Yahweh)，是十分獨特的詞彙。在希伯來語發音是 yud-heh-vav-heh?

這節經文在希伯來原文中，通常譯成“主的使者 angel of the lord”，但實際原文希伯來語是

“malach Yehoveh”也就是“耶和華的使者”。當我們讀到“主的使者”一詞，它可以指，且大多數情況下，是我們通常認定的“天使”，就是天上的使者。但是，當我們看到“雅威 Yahweh 的使者”的特定表述時，往往意味著全能主上帝的本體顯現。在火燒荊棘裡顯現的，不是一個普通的天使，來傳達從上帝那裏而來的訊息，而是上帝自己，即將對摩西說話，這在聖經經文中，沒有任何疑慮。所以，我們當記住，就像對今天的我們，有時確實無法用任何恰當的言語或語句，來完整描述天父上帝的某種屬性或顯現方式。上帝本可以不藉著任何可見的形式，直接對摩西說話。然而，由於我們人類理性的感知體系中，視覺最具衝擊力與影響力，上帝往往選擇用肉眼可見的形式顯現。

(第四課第二頁)

第四課第三頁

現在，我想我可以相當有把握地說，摩西對於即將要發生的事情，毫無心理準備，竟然有一個聲音從那荊棘中，呼叫著他的名字！人們通常會認為，摩西當下會立即啟動，或打或跑的本能狀態(雙腳不要停住！快跑阿！)。但摩西既沒打也沒跑！他俯伏在地，像軟趴趴的蜥蜴那般躺在那裏，被嚇得魂飛魄散、癱倒在地。

上帝吩咐他脫下鞋子，因為他現在所站之地是聖地。為何地是聖的呢？因為上帝臨在之處，即為聖所。我們會看到，之後隨著上帝指引建造曠野會幕進程時，這個概念會更詳細展現出來。脫鞋在當時，也直到今日，仍然是中東文化中，進入君王或神祇面前時，一種標準的恭敬與敬畏的標

準禮儀。然而，主並沒有說，“因為你在上帝的面前，你必須解下你的鞋”。原因在於，荊棘周圍的土地，已經被賦予了聖潔的屬性。正如我們將在妥拉後續章節讀到，聖潔特質是可以從人身上傳遞給另一人，或是從人傳到物品上，或物件傳給物件。我知道聽起來很奇怪，這是由於聖經對聖潔的定義以及還有特質，往往讓現代基督教傾向於避而不談的議題，因為它確實相當棘手、也不好處理。但從聖經原則的角度來看，至少在脫鞋這件事上的部分原因，正如主耶和華所說的，摩西腳下所站的土地是聖潔的，因為上帝已臨近此地。泥土怎麼會變聖潔的呢？因為來自神聖的上帝，將聖潔傳遞給了那土地，這在物理實體上是無從避免的。如果圍繞燃燒荊棘的那片聖潔塵土，被轉移到摩西的鞋上，那將是何等棘手之事，那麼，他所行經之處，皆可能把聖潔傳遞給它所接觸的一切。在這段經文記載裡，我們看不出來，但這整起意外事件其實很危險，因為這牽涉到上帝的聖潔。

現在，上帝向摩西啟示自己。祂表明，祂是摩西父親的上帝，也就是指族長們的上帝。為何如此重要呢？因為，這立刻將眼前發生的事情，與「亞伯拉罕盟約」連結起來，那就是摩西父親(先祖們)、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所立的盟約。阿爸天父接著說，祂看見了祂所揀選、分別為聖的子民；即以色列人，在埃及所遭受悲慘的處境。上帝在第八節說，“我下來就是要救以色列脫離埃及人的手”。

“我下來”並不表示上帝改變了位置。反而是一種希伯來日常諺語，以上帝為例，表示某一個人正在介入到這特殊的人間事務裡，正如希伯來語 zakar 翻譯成“紀念”，先天本質上，就包含參與、介入的意思。

上帝接著宣告，祂要親自成就，那早已向列祖許下的應許；“我必領你們出那地”，從你們寄居的那地，回到我已賜給你們的地。而祂為他們所預備的地方，就是迦南。那是一片美好寬闊的土

地，一塊流奶與蜜之地。我們在聖經裡會多次聽到這句“流奶與蜜”的經文，而那跟奶或蜜沒有任何關係。那只不過是聖經中，眾多豐富的希伯來諺語之一，而這句是表示；那地極其豐盛、肥沃，以及充滿祝福等等。

(第四課第三頁)

第四課第四頁

當然，這片迦南地，早已被很多民族佔據，主要是迦南人；也就是迦南的後裔、含之子、挪亞的孫子，這可是受咒詛的脈系。第八節經文也提及，另外待在迦南地的四支族群。赫人曾一度在亞述帝國興起之前，建立了一個龐大的帝國。大約在摩西時開始形成，他們佔據的疆域，涵蓋現今的土耳其、敘利亞和黎巴嫩。他們的影響力也輻射到包括迦南在內的其他地區。他們擁有高度先進的文明，而我們也看到聖經在此提及他們，當中有一部分人定居在迦南。有趣的是不久前，科學家和學者還認為聖經提到赫人(西臺人:The Hittites)，只是整本舊約聖經列出的，所謂許多神秘民族之一。然而，當近代考古挖掘證實，這個文明不僅真實存在，而且還是一個過去未被認識的地區強權，他們的驚訝可想而知。如今，經過鑑定確認的赫人文物，已經充斥了各大博物館。一般都認為亞摩利人(the Amorites)起源於美索不達米亞，事實上，聖經人類學家們，有一個相當一致的看法，也就是亞伯拉罕可能就是亞摩利人。他們統治過現今伊拉克地區，而且極力積極追逐權力和疆域。偉大征服者漢摩拉比(Hammurabi)是亞摩利人。他們的全盛期早於赫人，但其文化，在顛峰期過後，仍延續了幾個世紀之久。

研究得出的結論是；比利洗人(Perrizites)不是一個部落，而是對一群定居迦南丘陵地帶的人或部落的總稱。因此，人們認為比利洗人是一種統稱，意指“山丘居民”，更多是表示一個地區，而

非任何特定部落。就像是稱人們為佛州人、或是加州人、或紐約客等稱呼。

關於希未人(Hivites)的記載，極為稀缺。然而，我們確實知道，至少在雅各當時一度在那裏居住過，占據並統治示劍古城的，正是希未人。而且，他們似乎集中居住在迦南北部，盡管該部落當中某些人，也可能居住在迦南其他地區。甚至有人認為，是匈人(the Huns)的祖先。

耶布斯人(The Jebusites)是佔領該地的民族，甚至可能建立了，後世稱作耶路撒冷的城市。

上帝向摩西清楚地表明，祂並沒有袖手旁觀，祂看見也聽見了，而且祂深知祂子民的苦境。我們絕對不能假設，在我們生命中，所感受到上帝長期的沉默，就意味著祂遺忘了對我們的應許。或是上帝不在乎我們、或者對我們失去興趣。因為，似乎看起來令人生畏，但可能這漫長的天上靜默，幾乎總是上帝預備過程中的一個，不可或缺重要元素；祂預備著我們，無論祂對我們的神聖、獨一無二的旨意，究竟是什麼，都必然會包含在一段又一段的「神聖靜默期」裡面。

接著，摩西與上帝之間，開啟了一段不可思議的對話。那是未曾有過的事，而且之後，也未再有過類似的事。難怪猶太民族如此尊崇摩西，對他有崇高的敬意。遺憾的是，教會也沒做到這點。

因為，當我們繼續研讀妥拉時，我們就會看到，上帝是如何高度評價摩西的。當上帝清楚地表明祂是誰、對祂子民的巨大憐憫，以及祂打算改變他們處境的意圖之後。在第十節，祂呼召摩西成為祂救贖子民的器皿。而這次呼召的方式，其實就是祂委派祂所有先知的典範模式，不僅在聖經時代，所有時代都如此。且幾乎與人類所期待的發生方式，截然相反。

(第四課第四頁)

首先、也是最重要的是；上帝主動接近祂所揀選、要成為祂先知的人。是上帝開啟了這個接觸。

有時候，這種接觸是以異像或是一場夢境。這裡以摩西為例的情況，那是一種直接面對面的遭遇。

在荊棘裡的火焰，可說是聖經裡，最接近於人跟上帝“面對面”的交談。其次，被揀選的人起初

總是猶豫不決，或直接拒絕呼召。約拿常被稱作是不情願的先知。實際上，所有的先知都是不情

願的先知。這種不情願的態度，似乎是蒙神揀選，成為上帝先知的一個先決條件。你若是急切且

下定決心要為神做先知嗎？那根據我讀過的所有聖經內容，你並非合適的候選人。

第三，我們看見準先知候選人(不論男女)，必須要回到社會之中，或前往上帝差遣他去的任何地

方，他不必顧慮將遭遇的反對，也不因多數人的懷疑、嘲弄的態度而動搖；隨時準備向握有極大

權勢和權威的人，宣告一些；可以這麼說，足以攪動他們、令他們不安的真理話語。很可能，那

先知終其一生，都無法從昔日親友那裡，獲得絲毫尊重。也可能，他永遠也無法親眼得見，上帝

命祂預言的未來得以應驗。

但是，如果我們換個比較不同的角度來看，我們也能窺見上帝揀選先知時，要尋找怎樣品格特

質的人。最重要的，上帝所要的，是一個自認不配作神先知的人。一個不會心想：“來選我吧！

我具備這一切的資格！”個人野心，絕不可能存在！因為，被揀選的人，必須比大部分人還要

了解，靠他一己之力，絕不可能完成即將交付的任務。他無法預知接下來會發生什麼事，也根

本無從為此做準備。如果上帝不成就這一切，事情就絕無可能發生。

由此可見，上帝對摩西是何等的有耐心，因為上帝很清楚，祂所揀選、要帶領祂的子民出埃及的

這個人，他真正的品格特質，恰恰與這人自以為的能力，是大相逕庭的。

各位，如果你們曾渴望成為上帝的先知，那你並非合適人選。假設你認為，或許能成為一位優秀先知，你便失去了資格。若有一個人妄想替上帝發聲，而謀取個人利益，那人不會被揀選。我告訴你們這些，不只是為了我們都能照照鏡子，誠實地反省自己在這方面如何，也是為了讓我們也能仔細審視那些自稱，代表上帝發言的男女。他們具備了上帝尋找的代言人的特質嗎？那些在聖經裡，清晰地列舉的特質嗎？抑或是，他們所擁有的，只是迎合他們自己以及世俗人性的特質？他們渴望的是受人歡迎、獲得成功，還是他們渴望不惜代價去講述，上帝交付給他們必須宣告的真理嗎？別讓任何人對你說，你無權做出這類的決定。為了我們自己以及家人，仔細查驗那些自稱替上帝發言的人，是我們的責任。否則，我們將無從分辨，我們所聽見的，究竟是神的聲音，或是人，或者更糟糕。

(第四課第五頁)

第四課第六頁

當摩西展現出上帝在先知身上所具備的首要特質；說出“我是甚麼人，竟能去見法老？”上帝告訴摩西，在他剛才領受的任務中，祂必與他同在。接著，上帝說出一些，我們需要為後續出埃及記章節，必須記住的話，祂說；作為祂親手帶領子民出埃及的記號，摩西要帶領子民到這座山來，他們都要在此事奉上帝。這座山在哪裏呢？正是摩西此刻在火燒荊棘與上帝相見的同一座山。這座山在哪呢？就是摩西領著羊群到過的地方：米甸的曠野後方。

一起重讀出埃及記第三章。

一起重讀出埃及記第三章:第十三節至末尾

即使上帝再三向摩西保證，祂必與他同在，摩西在第十三節中卻說，人們想要知道上帝的名字，摩西顯然不知道以色列上帝的名字。有沒有人覺得這是一個很奇怪的問題？知道上帝的名字，有什麼大不了的問題嗎？以致於，摩西如此篤定以色列人會要求知道？“我們父親(父輩)的神差遣我來”有什麼不妥嗎？難道摩西已經忘記，他所有先祖都稱上帝為伊勒沙代嗎(全能神)？可悲的現實是，以色列人在埃及異教習俗影響下，薰陶了近四個世紀之久。而埃及宗教其中一個主要教義就是；如果你知道某位神的名字(他們有很多神祇)，你就能藉著呼求祂的名字，來操弄那位神，使祂遵照你的意志。你看，就像希伯來語一樣，埃及的語言、人名也都承載著含意。因此，一個神的名字就代表了那位神的特性，而且那種特性又直接與自然界或是靈界領域中，某個特定的領域有關聯，這是他或她所能掌控或影響的範圍。所以，如果有人夠聰明，能將自己所關心的特定事物，對應正確的神，接著知道那位神的名字，你就能喊出“喔，偉大的電子樂、電視之神，請讓我畫質更清晰”，然後那位神就別無選擇，只能按照你的要求去做。

摩西在埃及生活了他人生的前四十年，很清楚明白這一點。而上帝也清楚這一點。因此，上帝回應了摩西的請求，賜與他一個名字：一個彰顯上帝屬性特質的名字，那個名字就是 ehyeh asher ehyeh(我是自有永有的)。讓我們花點時間思考一下。首先，要明白上帝給摩西的，正是祂知道摩西所尋求的，一個能表明上帝特質的名字。因為，這與上帝即將要告訴摩西的祂個人的名字並不相同。

Ehyeh asher ehyeh 最典型的翻譯是“我是自有永有的”或者“我將成為我將成為的”。這譯法

本身沒有問題。這個名字一直都是諸多神秘謎團的來源，使得理性聖經學者之間，對其確切的含意，產生爭論。而我絕對不懷疑，上帝給我們這個“名字”，正是出於那個原因。祂的名字不可與任何事物、人物來相提並論。

(第四課第六頁)

第四課第七頁

某些譯者翻成“我將成為，我所要成為的”，另一些則譯為“我是誰，就是誰”。其餘版本還有“我是那個，我所是的”，還有另一種有趣的翻法“吾即就此、無論何處、吾必在那”(我將在那裏，以我所願的方式在那裡)。

我對以上這些定義沒有任何異議，因為我認為，我們都嘗試著用唯一擁有的方式；這源於人類思想的人類語言，來定義上帝崇高的特徵、祂獨一無二的本質。言語無法真正表達並捕捉其含義，但是，我們却只有這些。我也認為，正如我們人類的習性傾向，我們總希望達成一個容易理解的單一特質，好讓我們能詮釋上帝。你們知道的，我們總是渴望一個“結論式”的答案，非黑即白、簡單明瞭。但我反而認為，上帝在「ehyeh asher ehyeh」這句話中，所給我們的，只是讓我們稍微窺見那難以想像的現實真相，那就是；祂是自有永有的(我就是；我是)，而祂是永恆不變的(我將是；我所將是的)，祂也是獨一無二、無可類比的(我是「那一位」我所是的)。祂絕不是一個可以、甚至哪怕稍微拿來跟人做比較的「存在」。祂始終臨在，以一種即便試著解釋也徒然的方式，與我們同在、圍繞我們。正如我喜歡的一種版本說的“我將在那裏，不論是何種、何時的形式，我必在那裏”。祂過去如此、現在如此、將來也一直如此。沒有任何一位埃及神祇擁有這類的名號，沒有任何已知的異教神祇，敢做出如此的宣告。

那麼在第十五節，上帝向摩西正式宣告了祂獨有的全名。我們稍後會發現，這可是上帝首次啟示祂的獨有全名，那名字就是 YHWH(耶和華)；יְהוָה' ??? 並且 YHWH(耶和華)宣告說；這名就是祂直到萬代的名字。換句話說，只要人類存在，上帝希望世人以這個名字被紀念。

現在，先簡單說明一下，如果我們回顧創世紀，會看到好幾處經文中，提到上帝時，都用 “YHWH 耶和華” 這個名字。因此，如果直到火燒荊棘這段，讓摩西和全人類才第一次領受上帝這個正式且永恆的全名，這名字是如何出現在創世紀幾百年前的事件紀錄呢？那是因為摩西事後，根據這個而記載撰寫了創世紀以及妥拉其他經卷部分。那就是，他寫的是一部歷史，而不是日記。而且，正如人類文獻中的一般常規用法，當我們回顧一個人或者事件、地點，通常使用當下人們最常見且理解的名字來稱呼。打個比方，今天，我可能會用漢娜這名字，提到我二歲的外孫女，即便談論她時，她還在她母腹裡，甚至都還沒取名字呢！或者，如果我要跟你們講一段，我們所有人都熟知的南加州的歷史，我會說五百年前在洛杉磯地區，居住著一群龐大數量的丘馬什印地安人。實際上，“洛杉磯” 的名字並不久遠。而且可以肯定的是，五百年前，沒有一個叫作 “洛杉磯” 的地方。但是，還有什麼比用當時通行的名稱，來代表這個特定區域，更好的方式呢？這正是摩西在創世紀中，提前使用上帝之名時，所採用的方式，這是事後回顧式的追溯。

在第十六節經文，上帝吩咐摩西去見以色列的一群權威人士，好讓他們知道即將要發生的事情。請注意，這些人被稱作 “長老”。如果還記得從之前課堂上，所教的圖表，你們就會知道 “長老” 就是民衆的代表，無論是被推選或任命的領導層。“長老” 並不屬於族長、酋長和統領的世襲統治階層。這對我來說很有趣，上帝沒有差遣摩西去找以色列統治者，而是平民大眾的代表。耶穌

後來也做了同樣的事情；祂走向民眾，而非體制化的宗教權威。況且，我不認為，當上帝希望與祂的子民交流時，現在的情況與先前有所不同。你覺得呢？牧者、教師和其他教會領袖只是組織上必要的管理者，是上帝用來執行各項任務還有運作的人；我們和他們都不是中保。除了耶穌，阿爸天父與你們之間是沒有中保的。

(第四課第七頁)

第四課第八-九頁

上帝給摩西一份精簡的清單，讓他告訴以色列的長老，再由長老傳給他們所代表的民眾；就是以色列全體大眾。摩西要告訴他們，他親眼目睹他們祖宗的神(因此才有火燒荊棘)，那正是 YHVH 耶和華差遣他來的。此外，耶和華想讓子民知道，祂知道他們的艱困，而且，祂已經決定要拯救他們，把以色列人領出埃及，領到迦南地，那是一片肥沃和富饒的地方。

上帝囑咐摩西，長老和百姓必會聽從摩西的話，接著關鍵來了，摩西和長老要與埃及王見面。但是，與我們通常的想法不同，法老並非第一次被要求釋放以色列人並永久地遷徙。不是的！當初所請求的，僅僅是讓以色列人走三天的路程到曠野，在那裡敬拜上帝。這一切暗示著，就類似我們去進行一次靜修。但是上帝繼續說道，祂早已知道法老必會拒絕以色列人的請求，也因此，法老拒絕後，上帝將擊打埃及，直到那時法老才肯答應配合。

為何有這場像「歌舞伎式」的政治、談判表演把戲呢？為什麼要先爭取為期三日修整式的通行證，而不是直接光榮退役呢？恩！事後看來，我們可以看得出，上帝需要讓以色列看清一些，他們當時被蒙蔽住的事。就像我們所有人一樣，以色列並不想要改變，他們只是希望他們的境遇能有所不同。他們不是那麼介意留在埃及，也不介意融入埃及文化以及被埃及宗教汙染化。他們只是不

喜歡「做奴隸」的部分。所以，上帝開始告訴摩西，以色列必須要從埃及中，分別出來！好讓祂能全然得著他們，並向他們顯明，真正的崇拜是什麼。

上帝子民從這世上分別出來至關重要。而且長老們必須明白，法老對他們的掌控，遠比他們所意識到的還深，埃及王不只想要他們的勞役，還想要對他們的思想、軀體和心靈上的控制。法老想要得到撒旦所想要的。法老拒絕讓他們哪怕只暫時脫離七十二小時，好去敬拜上帝。這件事將使那些長老們明白，在他們面前，唯一的一條路就是，永遠地脫離埃及。這對他們的領袖和百姓來說，將是一條極度艱難崎嶇的道路，所以，他們必須全心全意地認同與接受。請記住，我們在這裡探討的就是救贖。

我們當中在場的各位，可能沒有任何人，不曾面臨過相同的現實境遇。如果你是上帝子民之一，那麼上帝會不計一切代價，讓你從這屬世的事物上分別出來；那些對你有害的事情。然而，跟隨神並放下一切不屬於上帝的事物，並非我們人類的本能。我們反倒是，試圖把一腳放在世上，而另一腳則踏在上帝的國度裡。但這樣是行不通的，我不太確定，還有沒有什麼比這更加痛苦萬分的；那就是，一個屬上帝的兒女，不斷抗拒主的旨意；不願意將自己與一切不聖潔的事物分別出來，所承受的更大了。而且，最精疲力竭、折磨人的部分，只要我們堅守信仰，這就是一段終其一生永無止境的過程。這看似，一旦我們終於掙脫了某些曾經束縛我們的世俗羈絆，上帝必定向我們顯明生命中另一塊領域，必須以同樣的方法來對付，於是，那過程就在我們生命中，不停反覆下去。以色列曾希望一隻腳踏在埃及，另外一隻腳踏在上帝的應許裡。那終將證明不僅不可能，更是致命的。

在第三章結尾，上帝賜予摩西一個融合了命令的預言；洗劫埃及！！當上帝結束對埃及的懲戒時，以色列要索求埃及公民，或更準確地說是；要求他們交出財物。上帝說埃及會甘願樂意給以色列要求的任何東西，就為了想擺脫他們。在現實上，埃及終將開始懼怕以色列的存在，或者更確切地說；畏懼以色列上帝的存在。我們在這裡，又看到上帝創造出另一種諷刺；奴隸敲詐主人。這符合那個時代的慣例，就如同今日大部分的非西方社會，贏者通吃戰利品！但是，以色列不是勝利者，他們沒有做出任何事，就戰勝埃及。這全是上帝所為，而以色列只是從中受益。另一套「上帝作為的規律模式」是；教會多半認為這是由耶穌在新約中，所建立的原則，但實際上，就是源自於這段。那就是；上帝將我們從肉體上的束縛和撒旦的奴役中，救贖出來。我們只是純然從祂的作為下，受益而已。

我們下週一，開始上第四章。

(第四課第八至第九頁)